

## 情况说明

我司已经针对蔚蓝地图收录的相关记录采取切实整改，现作出以下说明：

### 记录 1

蔚蓝地图记录来源及发布时间	苏环行罚字(2022)09第226号,信用中国,2022-11-02
记录内容详述	2022年8月2日苏州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到我司联昌喷雾泵(苏州)有限公司执法检查，现场发现我司5台挤出机的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未经收集处理直排车间，最终经车间排风扇至外环境。
记录产生原因分析详述	我司主要生产设备为注塑机112台，挤出机5台，生产工艺为PP/PE塑料粒子—配料—注塑成型—组装—成品。我司在2020年9月份完成VOCs“一企一策”指标改造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工作，未及时对5台挤出机进行监测，导致生态环境局执法检查发现生产时未对产生挥发性有机物进行收集处理直接排车间，最终经车间风扇排放至室外环境。
针对记录的整改措施详述	在收到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处罚后，我司缴纳了3万元罚款，现已结案。问题出现后，我司立即停止设备的生产，并及时安排整改，于2022年8月23日安装废气收集管道收集5台挤出机产生的有机废气，管道接入总管后经公司原有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米排气筒达标排放。针对改善问题，我司安排有资质第三方对废气收集处理设备进行有组织和无组织检测，检测数据符合要求。

我司承诺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知晓资料将在蔚蓝地图网站和APP上公开发布。我司将按照政府部门审批许可等文件要求，以遵守法律法规要求为底线，规范运行和管理。

我司现已在蔚蓝地图数据平台关注自身表现。如再次出现不良监管记录，我司承诺将在10个工作日内做出整改及说明，并在蔚蓝地图进行公示。

联昌喷雾泵(苏州)有限公司(公章)

2023年01月30日